

精益求精 落實聯興演習之作為

著者／曹正綱

陸軍官校21期、陸戰隊學校指參班7期、三軍大學戰爭學院59年班
曾任排長、連長、營長、團長、部隊指揮官、海軍總司令部作戰署署長
現任陸戰隊學校講座

壹、前言

就當前的國際局勢觀察，國家仍然存在著戰爭的威脅，尤其是南海方面。中共有鑑於此，現正在其所屬南海島嶼實施島嶼作戰訓練與演習（聯合報報導）。我國軍又豈能坐視。

聯興演習，乃係進訓兩棲基地梯旅的期末演習，含有訓練成效驗收與兩棲作戰能力考評之雙重目的。必須『真實來做』且『嚴格評核』，方能達到目的。

兩棲作戰乃係三軍聯合作戰形態，三軍應有同舟共濟，生死與共的整體觀念。故自訓練開始到計畫作為、全程演練即需密切協調配合，在聯合兩棲特遣部隊指揮官統一協調管制下，共同遵照國防部訂頒之《兩棲作戰教則》進行。

貳、需有明確的演習目標

一、驗收進訓梯旅訓練成效：

聯興演習，應驗收陸戰隊梯旅指揮官與幕僚計畫作為能力，部隊官兵對兩棲作戰執行能力等訓練成效。

二、評鑑三軍聯合作戰效能：

聯興演習雖以進訓之陸戰梯旅為主，但係三軍聯合作戰型態，故於演習中，對三軍應作整體評鑑。

三、能與國軍全般戰略構想相結合：

部隊訓練是為了作戰，國軍當前的兩棲作戰使命判有下列各項：

（一）支援與歸復外島作戰，並以東、南沙為首要目標地區。

（二）以假設敵姿態，促進台灣本島各地區防衛部隊作戰能力及測試台灣周邊可供登陸海灘狀況，可供防衛部隊兵力配置之參考。

（三）在台灣防衛作戰中，需向某方面增援，而陸上交通受阻時，於敵戰略翼側登陸，支援防衛部隊作戰。

參、基本要求

一、真實：一切作為符合實戰要求。

（一）計畫絕不准抄襲，必須依據初動訓令賦予聯合兩棲特遣部隊使命與兩棲目標地區有關敵

情、地形、海灘、水文等狀況，切實策訂。

(二)三軍所需兵力、裝備與補給品，必須按計畫數參演，不宜假設。如為節約兵力，登陸部隊可減為一個『登陸加強步兵營』來實施，旅級則以計畫作為與兵推替代。

(三)演習宜與地區防衛部隊實施『實兵對抗』，而非指揮所對抗。溯自65年聯興第一號演習開始，奉國防部要求，進訓『梯團』期末演習，皆係與全島及澎湖防衛部隊實施實兵對抗演習。

(四)登陸部隊對待命舟波登陸、情報蒐集、支援火力、補給品、傷患後送等之申請與送補必須實做，不可以書面作業替代。以磨練幕僚與部隊作業能力。

(五)選擇下卸與一般下卸申請及岸勤對補給品之堆積、處理，送補等均宜要求實物實做。

(六)如海灘狀況不良，必須依需要架設浮箱棧橋，供LST靠駁下卸。

(七)攻擊發起線（即控制艦停泊位置）不宜少於四千碼。泊地內，運輸艦船停泊位置不得少於15000碼。以減少敵岸炮火損害。

(八)計畫架次內密支空軍，必須由空軍前進指揮官管制運用，申請臨空飛機，切實依地面ACT（空軍管制組）之指導實施攻擊與脫離。ASDC（空軍前進指導中心）於火力管制權轉移至登陸部隊後，宜即轉移至登陸部隊指揮所附近實施作業。

(九)登陸部隊指揮官之指揮、參謀作業、部隊行動等等均須實做，不宜以口述替代。

(十)演習須待登陸部隊達成作戰任務，方可結束。

二、三軍密切協調：

眾所周知，兩棲作戰乃係三軍聯合作戰，登陸部隊自裝載、海上機動、艦岸運動、突擊登陸無不需海、空軍之支援與配合。三軍分別執行下列任務：

登陸部隊為：1、登陸 2、攻佔 3、防守與掩護。

海軍部隊為：1、運送 2、支援 3、掩護。

前進空軍為：1、掩護 2、支援。

而三軍之相互協調支援之起始則自『初動訓令』開始。國防部依據『全般戰略構想』需頒布初動訓令，編組『聯合兩棲特遣部隊』，含海軍部隊、登陸部隊、前進空軍部隊及依據各軍種司令之推荐，發佈三軍指揮官與特遣部隊指揮官（兼海軍部隊指揮官），指定『兩棲目標地區』（即概定之登陸地區）與聯合兩棲特遣部隊使命，登陸目標日期（在某一旬內），特遣部隊指揮官職責等為發起兩棲作戰等基礎狀況之指示。並以正本送聯合兩棲特遣部隊指揮官，副本分送三軍指揮官與各軍種司令及相關單位。（請參閱國防部頒行之《聯合兩棲作戰教則》第12001、12002、31006條）。

三軍指揮官接到初動訓令後，即需向特遣部隊指揮官報到，而特遣部隊指揮官則應即發佈計畫作為訓令，指定三軍計畫作為人員報到時間、地點、安全保密規定等，及召開第一次三軍指揮官協調會議時間等。以集中三軍指揮官與幕僚共同

開始計畫作為，絕不可各自在辦公室內完成。

聯合兩棲作戰計畫作為，三軍必須按計畫作為程序，同步進行，尤其在初步計畫中，每項『基本決心』之產生，必須經三軍指揮官一致認同方能成立，確實遵守『平行協調』關係。且在此階段，各軍種計畫所採取之作為均以支援登陸部隊『初步岸上作戰構想』達成任務為首要考量。此中特別是艦岸運動計畫、火力支援計畫與裝載計畫更需密切配合。

而登陸部隊各幕僚間，任何計畫完成初稿後，即需與相關幕僚協調，尋求支援配合。而下級（如登陸加強營）待登陸部隊頒布計畫大綱後，即開始與上級同時進行計畫作為，但每一文件完成後，經須上級相關幕僚協調或指揮官認同方可，以增大計畫之可行性。

兩棲作戰計畫區分三個階段進行，即初步計畫、計畫大綱與詳細計畫。初步計畫在產生基本決心。基本決心有八項，是三軍計畫的根本，第一是選定『兩棲目標』。如初動訓令中未指定，則需在初動訓令內所指定的兩棲目標地區範圍內選定。

第二項決心是確定『登陸部隊任務』。特遣部隊指揮官依初動訓令交付之使命，督導海軍部隊策訂『全般性廣泛行動方案』，登陸部隊再依據『全般性廣泛行動方案』策訂『登陸部隊任務』。亦就是說，初動訓令中交付特遣部隊之使命，必須由登陸部隊來執行。

第三項決心是選定『登陸位置』。所謂『登陸位置』，即為海岸線上可供從水面登陸之一個片段。在計畫時，根據有關海灘資料，判定可用以

登陸之各片段，再據以選定登陸海灘。（切勿誤認登陸位置為海灘）。

第四項是『選定灘頭』。灘頭即是登陸部隊應攻佔的陸上區域，如需掩護後續部隊登陸，尚需建立灘頭陣地與固守。但若無掩護後續登陸之任務，則無建立灘頭陣地之必要。

第五項是選定『登陸地區』。所謂登陸地區，乃為實施兩棲作戰所需控領之海、陸、空之區域。為期順利遂行兩棲作戰，必須確保此地區之海、空優勢、不受敵海空軍之干擾，以利我任務之達成。

第六項是『登陸部隊初步岸上作戰構想』。此一作戰構想乃三軍計畫之『核心』，登陸部隊必須針對任務，非但要慎為探討研究，並須經海、空軍認同與支持方能成立。在計畫中，如發現目標地區情況有變，應隨時予以修正，務期能達成任務。

第七項是選出『登陸海灘』。登陸海灘，簡言之，即為從登陸位置中選出用以實際登陸的一個片段，其長度，通常一個登陸加強營為600碼，旅（團）級為1200碼。其必須考慮的主要因素為，1.能與登陸部隊岸上兵力運用計畫相結合，2.適合艦艇搶退灘及有良好之海灘出路，故與海軍有密不可分之關係，切宜共同來選定。

第八項是選定『D日H時』。D日的選定，除了必須在初動訓令中規定的目標日期內之外，且須考慮潮汐對艦艇登陸的適宜性與天候、光度等因素。而H時的選定須在高潮前兩小時以內等外，尚需考慮海灘制壓終止時間等因素來選定。

從以上的說明中，可知無論從教育、權責言，

於初動訓令中指定兩棲目標地區、海灘、D日H時等，既無此必要，亦不可能。如為了配合上級長官視導，或其他方面作戰，亦只可誘導，盡可能避免以命令行之。

初步計畫完成後，即需策訂計畫大綱，亦即依據登陸部隊任務、登陸部隊初步岸上作戰構想、登陸海灘及D日H時等基本決心，進而產生各種計畫之『具體概念』，即所謂『計畫大綱』，登陸部隊依計畫大綱再提出增配部隊、各類補給品、運輸艦船、各型登陸工具、火力支援艦、密支空軍等『概略需要量』，會請相關單位支援，據此再進行詳細計畫。故『各種需要量』並非於計畫開始即需提出，且確切需要量尚需於詳細計畫作為中方能確定。

為提高計畫可行性，計畫作為中，相關上級單位宜全程派員輔導，計畫完成後，必須逐級（至國防部）嚴格審查，（依國防部頒行之聯合兩棲作戰教則所示，發動兩棲作戰之指揮官有核定兩棲作戰計畫之責）並實施兵棋推演，以驗證計畫可行性。

計畫完成後，登陸部隊即需按計畫完成『戰鬥編組』、『登陸編組』、『裝載編組』並完成『戰鬥情報』、『戰鬥部隊』、『火力支援』、『後勤支援』、『政治作戰』、『指揮通信』六大戰鬥系統編組後，開始任務訓練，先由各兵軍種各別訓練，再進入兵、軍種協同與聯合訓練、指揮所演習，最後實施縮短距離綜合實兵演習（左營北港地區可利用），自表定舟波至待命舟波登陸至各級指揮所登陸開設、岸勤海灘支援區開設，第一線部隊火力、後勤支援申請等之

演練（該課目已實施有年，希能再充實，做的更好）。

預演中，除表定舟波登陸外，登陸部隊宜繼續實施海灘突擊戰鬥，迄營指揮所建立，在此階段除第一線部隊預演指揮官戰鬥指揮外，尚可演練海、空軍及LVT-H6等支援火力之申請運用、AAVP7卸載後支援步兵部隊戰鬥，補給品緊急申請與傷患後送等課目之演練，以增大預演效果。

艦岸運動與突擊登陸. 如使用兩棲車輛與小艇在敵設防堅強之海灘登陸，在當前兵器日益進步，火力日益強大的狀況下，已日益艱難，可否研究運用我國軍現有之裝備，逐次採用水面與直昇機垂直登陸之方式試行，供作參考。

任何演習，越接近實戰效果越大，實兵對抗比單方面演習要有效，這是眾所週知的。但演習終究是演習，如火力效果、三、五類補給品之消耗，官兵傷亡等狀況，必須有賴指導裁判人員之顯示與裁定，方能誘導演習；如果是單方面演習，敵方一切活動與作為，均需指導裁判人員或狀況部隊來顯示。反之，演習部隊一切作為就無所適從，演習亦就失去了意義。由此當知演習指導裁判計畫之重要。

伍、結語

聯興演習，自民國65年12月22日第1次演習開始，36年多來，迄已逾百餘次，演遍了台灣、澎湖各海灘，為我兩棲作戰力之提昇提供了無可泯滅的貢獻。唯國際情勢在變、我國防政策在變、兵力結構在變。當今的演習是否亦應在原有的基礎上更進步，更能滿足當今戰備需求，供參考。🙏🏻